

河北东方同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6年8月13日，电话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8月25日下午2:30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杨利粉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3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河北东方同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河北东方同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》

（二）《河北东方同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

河北东方同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8 月 25 日